#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优选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2025-01-11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托修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承修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甲方因原有学校大灶年久失修和水池渗水，不能发挥正常使用功能，甚至存在安全隐患，现需全面维修，乙方自愿承包甲方维修工程，为确保维...*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

托修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

承修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原有学校大灶年久失修和水池渗水，不能发挥正常使用功能，甚至存在安全隐患，现需全面维修，乙方自愿承包甲方维修工程，为确保维修项目的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工程概况

1、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①、开工前，接通施工现场水源、电源和运输道路，负责水电费用。

②、按合同保证维修资金。

2、乙方负责事宜：

①、本合同一经生效后，则施工现场的安全责任便立即参照《国营建筑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条例》层层落实到乙方，发生安全事故，其损失由乙方自理。

②、本合同一经生效后，在施工过程中，完全承担垫资施工。

③、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接受甲方的质量监督，按要求进行施工。

④、对已完工后在交工前应负责清理好施工场地周围\_\_m以内的卫生。

>三、工程造价及付款办法

1、该工程总造价：\_\_\_\_\_\_\_\_\_\_\_\_元

2、工程款的拨付实行竣工后结算的办法。按照“完成多少工程，结多少钱”的原则。

>四、工程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把好材料关、施工质量关，讲究信誉。

2、乙方施工完毕应自觉接受甲方验收，据实结算并提供规范票据。

3、乙方在材料、施工等任何环节如有纰漏，应自觉及时整改。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2**

甲方：

乙方：

为维修好XX镇XX村主要进村公路，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一、维修路段：

XX村委会槟榔村至国营XX农场水泥路，约10公里。

>二、维修标准：

1、水毁路段用片石铺垫后用沙石土铺平压实。

2、凹凸不平的路段和沙石土填平压实。

>三、维修时限：

工期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工程造价：

工程由乙方包工包料，工程总造价伍万元。

>五、验收：

维修工程完工后，由甲乙双方组织有关人员对维修工程进行验收。

>六：付款方式：

维修工程由乙方垫资施工，工程经验收后3天内甲方一次性给乙方付清工程款。

>七、权利和责任

1、乙方每天至少派一部挖机和一部推土机进场施工，每天工作时间至少10个小时，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维修任务。

3、乙方必须按合同要求采用片石和河石土铺垫路基和路面并压密压实，如不按要求施工，甲方有权拒绝验收，拒付工程款。

4、甲方有责任配合乙方协调施工过程中出现的矛盾。

5、维修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必须在30天内一次性付清工程款，如拖延一天追回500元。

6、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维修公路再次大面积损毁，双方可重新商议维修合同条款。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3**

业主单位（甲方）：

施工单位（乙方）：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我公司施工的`云松学校改造加固等工程补充增加“普通转角楼梯”部分，增加工程量详见清单。

第一条增加工程合同工程范围

学生宿舍6楼防水。

第二条增加工程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7个日历天。

第三条质量标准质量等级：按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第四条增加工程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叁佰陆拾肆圆陆角整（小写）：￥：（元）。

第四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提供工人临时休息场地、工程用水、电、工具存放处；

2、派人员验收及检查工程质量；

3、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费用；

乙方责任：

包工包料、包工具包税收，施工清单中的内容；

施工须保证质量，保证施工验收。按甲方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节约材料，保证施工质量。每天收工后要清理现场工具及残留的材料，保证办公室内现场清洁干净。按质、按量完成工程。因单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管理部门及法院提起诉讼。

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工人安全，甲方可以配合乙方完成安全防护，施工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安全责任甲方不负责。

第五条：付款方式。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工程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至100%。在保修期内如果发生一切因施工原因的质量问题，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二天之内必须派施工人员进行维修，如果超过二天，乙方未派人员维修，甲方有权请其它施工人员进行维修，一切维修费用由乙方支付，。（其中包括：工人工资、保险费、工具折旧、管理酬金等费用）。

第六条：本合同补充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使用，后至甲方付清工程款项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4**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包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

粘贴印花\_处

根据京国土房管房字［20xx］767号文规定，本合同文本（甲种本）适用于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工程造价在150万元以上的，已验收并交付使用的各类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备的修缮、养护、加固、拆改、翻建、安装；按传统作法的文物古建筑的修缮、复建、迁建等，以及随同上述各项工程同时进行的装修工程或单纯进行二次或多次装修工程，但属原工程保修范围的内容及家庭居室装修工程除外。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5**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为确定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相互权利、义务及其相关责任，根据国家有关建设条例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维修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1、维修工程名称：

2、维修工程地点：

3、维修工程内容：

4、工程要求：

5、工程期限：

6、承包方式：

7、工程预算：按国家建筑工程施工收费标准及地方材料价格，本工程预算金额（小写）为：元（金额大写：）。

>第二条：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

1、下达施工工程任务及质量要求，并负责落实所下达维修工程项目的经费来源。

2、指派学校教师代表对工程的进度、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隐蔽维修工程验收、更改洽商、签证等工作。

3、负责审定维修工程的预算、决算，按签订合同和工程进度、质量向乙方支付维修工程款。

4、负责协调维修工程的有关事宜。

5、负责组织工程的验收。

二、乙方：

1、认真执行国家有关建筑施工条例，规范安全操作规程，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文明施工，保证工程质量。

2、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消防、卫生及渣土清运工作。

3、工程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超预算施工，否则所需经费自负。

4、本次维修工程期限规定为年（月）。工程保修期限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及时保修，其保修经费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5、根据维修工程施工合同要求申报施工方案或维修工程经费超过10000元的，要提供施工维修工程预算表。

>第三条：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施工中遇到特殊情况，由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盖章）施工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法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6**

甲方：

乙方：

为确保工程项目顺利完工，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并在此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内容：

1、工程项目：s207线吉河桥便道抢修工程。工程内容包括：环境协调、路基土石方、简易路面、钢便桥、道路安全标志、后期养护及旧桥的交通管制等一切工作。

2、工程总价： 元(大写 元)。

3、工程工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工期17天。

4、工程质量：乙方必须按照公路工程相关项目的技术规范、规程要求施工，认真选择施工方案及施工工艺，对关键工序的施工方法和工艺，必须报经甲方或甲方代表审查同意后方可实施。工程质量乙方负全部责任。

5、工程安全及法规制度

①、合同签订后由甲方安全、生产负责人对施工现场进行移交，乙方应对全部施工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适应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甲方不承担责任。

②、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应对工程中的所有结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等进行积极保护，如因管理不善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自理和承担相关责任。

③、乙方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并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由于管理不善或民工的过失，或第三者原因造成自身或第三方的人身伤亡，机械设备及其它财产损失事故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将事故处理结果向建设单位书面汇报，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也不支付任何费用。

④、爆破人员必须持有机关核发的爆破证，采购的火工器材要有运输证、存放证，存放要分类，建帐，严格实行领发制度，绝对不能流向其它工地或他人。

⑤、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制度，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及时上缴应承担的各种税费。

⑥、乙方在施工期间所发生的外部环境由乙方自行处理，必要时甲方予以协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工程结算及支付

①、工程中期借款额度以上月实际进度并检验合格工程价款的60%。

②、工程完工后一个月内办理工程价款结算手续。

7、其它：

①、本协议为总价合同，合同执行期间单价不予变更。

②、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二份。

③、本协议自签字之日生效，止于新建桥梁施工单位进场交付后完毕。

④、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订立补充条款为准。

8、附件：施工图纸及及材料供应。

、合同签字后，由建设单位提供图纸壹份，未经同意不得将图纸交第三方。

、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验收，所有材料运输和保管，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对进场的材料应按照规范要求分批抽检，合格后方可使用。对于不合格材料乙方应及时清除施工现场。材料试验由施工员现场取样，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甲方：

法定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7**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_合同法》和《\_建筑法》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承包范围：

1、文庙大成殿屋面原有屋脊和屋面瓦件拆除，清扫望砖屋面;给整个屋面做防水，增加砂浆找平层、防水卷材、铺底灰、铺瓦、嵌缝、更换损坏瓦件。

2、所有木质构件原有油漆面铲除、清扫、下架木刷漆、上架木绘制彩绘(达到墨线小点金的效果、但不贴金)、更换损坏的木质构件。

3、文庙散水增加阶条石与陡板;

4、重新制作月台，并增加阶条石、陡板、望柱、寻杖栏板、甬路海墁地面、如意踏跺;5、更换墙面酥碱青砖、修复墙体裂痕等; 以上所用材料参照工程预算书。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合同价款 (固定价格)

筐额(人民币大写)： ;￥元 ;

三、工期：

合同工期： 天

开工日期： 年月日

竣工日期： 年月日

按期完成不奖不罚，工期每推迟一天，罚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五(5‰)，但总数不超过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5%)罚款将被作为违约金从最后一次拨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国家现行《工程建筑装饰装修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安全生产

乙方必须安全、文明施工，必要时工地现场应采用围护等措施，施工中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所发生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工程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乙方正式施工后3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预付款;工程大部分项目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工程全部完成后再支付合同价款的35%;本工程质保金为5%。

七、质保期： 三年

保修期限执行现行的国家标准《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缺陷期内由乙方负责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从乙方施工完成交由甲方使用时算起，保修期结束甲方全部支付乙方该工程的质保金(即本工程5%的质保金)。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附则.

1.本合同发生纠纷后，当事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解决不了的，可向菏泽市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8**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为了完善我校后勤工作社会化的管理，根据《学校零星维修工程管理办法》，按照《\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就校园物业零星维修由乙方承接，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学校

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工期：本工程自签订合同起\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竣工。

工程质量：合格。

合同价款(人民币)：\_\_\_\_\_\_大写 (￥ ):\_\_\_\_\_\_

>第二条 甲方工作

开工前3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如确定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三条 乙方职责：

工程质量方面：乙方应加强施工中的质量控制措施和管理，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劳动安全方面：乙方应加强施工现场人员的劳动管理和劳动教育，注意劳动安全，做好施工现场防火、防盗、防触电等工作，不得随意破坏施工现场的安全围护设施，如发生工伤事故或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同时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和遵守甲方管理的有关规定及规章制度。

文明施工方面：材料堆放及现场施工应服从甲方管理，做到材料堆放整齐、规范，施工现场保证工完场地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通畅。施工现场严禁打架、斗殴，工作前严禁喝酒，对违反责任者将从重处罚，所处罚金将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成品保护方面：乙方应加强成品保护工作，既要防止成品被别人破坏，又要防止破坏别人的成品。属乙方自己的成品，破坏后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破坏其他人的成品，损失由乙方承担，损失费用从工程款中扣除。

负责保护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绿地等不受损坏，否则应承担相应费用。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与清运等工作，并承担费用。

保险和工程施工期间所发生伤亡等一切事故，均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支付。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第四条 工期约定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第五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同意标准》(GBJ300-88)等国家指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本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7日内，告知乙方验收时间，原则上需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但由于甲方原因，超过十五个工作日另定验收日期的，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六条 工程款结算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政府定点的有核价资质的核价公司核定的该项目维修价格。

>第七条 质量保证期

本项工程质保期1年。质保期内，工程因自然力等主客观因素出现松动、脱落等现象，乙方需在2日内到场免费维修。

>第八条 付款方式

工程验收合格后，由经办人填写《学校合同类付款审批表》，按相关规定并附齐相关材料，逐级审批后，学校财务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90%的合同金额;

结算价的10%留取工程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招标人退还该工程质量保证金(无息)。

工程验收合格后45内，双方完成结算并按、规定完成付款。

>第九条 材料供应约定

乙方方采购的材料，应为符合本项目要求、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合格产品。

凡乙方采购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安全生产和防火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应符合《\_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_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5%元违约金。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来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学校经济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建设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

在本次施工中乙方要时刻注意施工安全，同时尽量避免在校园内产生很大的`噪声，以免影响学生的正常学习和人身安全。

乙方严格按程序施工，每道程序必须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再施工下一道程序，从而确保工程质量。

在施工中，本工程如有变更部分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如因甲方未及时通知造成已完工程量返工，甲方因承担乙方经济损失。

附工程项目清单。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9**

发包单位：\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_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承包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湖畔护坡工程承包项目发包给乙方，包工包料施工，湖畔护坡全长按\_\_\_米计算。

>第二条：施工方案

1、护坡

(1)、基底宽\_\_\_米，厚\_\_\_米，自下而上慢慢收至高度为\_\_\_米，受力部分需冷拉丝砖带，外墙做磋沙(水泥标号为，砖要好质量的青砖或红砖)。

(2)、拆除厕所旁房屋三间，作进出路。

(3)、完工后做围墙10米左右。

(4)、墙与岸间的空隙用泥土夯实，并在墙上加适量的漏水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经双方协商确定,工程期为\_\_\_日，暂定于自\_年\_月\_日起至\_年\_月\_日止，具体开工时间由甲方下达开工令后方可开始施工。

2、若施工过程中发生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形，或甲方要求乙方暂停工作，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价格及付款方式

1、工程总承包价为\_\_\_元。

2、上述总承包价为包干价，包含本合同所有工作内容，包工包料及其它一切费用(包括拆房，打围墙)，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3、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后付\_\_\_元，除总金额的百分之五质保金外，剩余部分\_\_\_付，质保金一年满后付清(时间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五条：甲方义务

1、按合同向乙方拨付工程款。

2、帮助协调施工现场的临时用水、用电等事宜。

>第六条：乙方义务

1、承包人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进行监督检查，处理日常相关事宜，确保本工程施工的安全稳定。

2、承包人必须自行完全本合同工程，不得转包他人。

>第七条：施工安全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凡在施工过程中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方案》和《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返工。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若有逾期，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按应付金额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支付利息)。

2、因非甲方原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乙方未按期完成工程内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金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条：其它

本合同于\_年\_月\_日由双方在\_\_\_签订，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_\_\_份，上方各执一份，上交\_\_份。

甲方(盖章)：\_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_ 乙方代表人(签字)：

合同订立时间20\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0**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一、甲方将土石方工程和乙方进行合作。由乙方出资，乙方占总利润的70%;甲方不出资，负责管理及项目的签订、收款等工作，甲方占利润的30%。

二、本合作协议期即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期满全部工程尾款收回完，协议自动失效。

三、甲乙双方合作期间，盈利或亏损各自按比例分配。

四、合作期间双方一方持卡，一方负责保管该储蓄卡密码，以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工程施工正常运作。任何一笔款项支出都必须双方签字认可或电话告知，以短信的形势等。

五、合作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借用或暂用资金。

六、双方的共同管理和施工期间收到的工程进度款，只限本着本项目工程的机械费及民工劳务费用的支出，或工程相关的费用支出。与本项目无关的资金费用不得支出，每个月按比例支付部份分成。

七、合作期间队伍的选择及分项工程的定价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1**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装饰工程，签订以下协议：

一、工程内容

样板房、售楼处、公共大堂及标准间等装修工程。

二、工期

1.按甲方发出的派工单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2.施工期内，若因停水、停电、大雨、暴雨天等因情况或其他不属于乙方原因的工期可顺延。

三、工程合同价款

按实际发生确认的派工单价格累计到人民币（含税）：拾万元整（100000。00）。

四、承包方式

甲方以派工单的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派工单后及时回复派工单内容所有发生的a人工（计件按市场价；无法计算部分按纯人工计算其中力工按180元/天、技工（木工、油漆、水电等）按250元/天、泥水工按320元/天）、b材料（市场价）、c损耗（实际计算）、d机械及辅材（实际计算）、e管理费（a+b+c+d\*5%）、f利润（a+b+c+d+e\*12%）、g税金（a+b+c+d+e+f\*7。4%）；所需的费用给甲方代表审核并签字确认，乙方随即组织完成派工单所提及的内容。

五、工程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工程按确认的派工单每次竣工累计后达到人民币（含税）：伍万元（50000。00）。乙方可以向甲方支借合同价款的40%；待工程竣工累计后达到人民币（含税）：拾万元（100000。00）。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办理本合同单元余下的工程尾款，并开具相对应结算金额的发票交给甲方。

2.工程款按照最终实际结算。

六、工程质量要求及双方工作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所审定之设计变更施工图纸的内容、要求进行施工，工程施工前确定好质量标准，经甲方检验不符合质量标准的相应部位全部扣款，并责成乙方返工返修，费用乙方自理。

2.甲方指派为甲方代表负责现场工地相关协调及所有文件的`签署，以确保乙方施工进度。

3.乙方指派叶万年为乙方代表负责协调现场施工及所有文件的签署。

4.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施工范围内垃圾的清理，做到工完场清。

七、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工程完工甲方将款项结清后合同即告终止。

八、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履行中未尽事宜，应尽可能协商解决。所有经代表签字的文件均视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2**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装饰工程，签订以下协议：

一、工程内容样板房、售楼处、公共大堂及标准间等装修工程。

二、工期

1.按甲方发出的派工单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2.施工期内，若因停水、停电、大雨、暴雨天等因情况或其他不属于乙方原因的工期可顺延。

三、工程合同价款按实际发生确认的派工单价格累计到人民币(含税)：

四、承包方式甲方以派工单的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派工单后及时回复派工单内容所有发生的人工(计件按市场价;无法计算部分按纯人工计算其中力工按180元/天、技工(木工、油漆、水电等)按250元/天、泥水工按320元/天)、材料(市场价)、损耗(实际计算)、机械及辅材(实际计算)、管理费%)、利润%)、税金%);所需的费用给甲方代表审核并签字确认，乙方随即组织完成派工单所提及的内容。

五、工程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工程按确认的派工单每次竣工累计后达到人民币(含税)：

乙方可以向甲方支借合同价款的40%;待工程竣工累计后达到人民币(含税)：

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办理本合同单元余下的\'工程尾款，并开具相对应结算金额的发票交给甲方。

2.工程款按照最终实际结算。

六、工程质量要求及双方工作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所审定之设计变更施工图纸的内容、要求进行施工，工程施工前确定好质量标准，经甲方检验不符合质量标准的相应部位全部扣款，并责成乙方返工返修，费用乙方自理。

2.甲方指派为甲方代表负责现场工地相关协调及所有文件的签署，以确保乙方施工进度。

3.乙方指派叶万年为乙方代表负责协调现场施工及所有文件的签署。

4.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施工范围内垃圾的清理，做到工完场清。

七、合同生效与终止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工程完工甲方将款项结清后合同即告终止。

八、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履行中未尽事宜，应尽可能协商解决。

所有经代表签字的文件均视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3**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县文物管理所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公司

依照《\_民法典》和《\_建筑法》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县城

工程承包范围：

1、\_\_\_\_\_\_\_\_\_\_屋面原有屋脊和屋面瓦件拆除，清扫望砖屋面;给整个屋面做防水，增加砂浆找平层、防水卷材、铺底灰、铺瓦、嵌缝、更换损坏瓦件。

2、所有木质构件原有油漆面铲除、清扫、下架木刷漆、上架木绘制彩绘(达到墨线小点金的效果、但不贴金)、更换损坏的木质构件。

3、\_\_\_\_\_\_\_\_\_\_散水增加阶条石与陡板;

4、重新制作月台，并增加阶条石、陡板、望柱、寻杖栏板、甬路海墁地面、如意踏跺;5、更换墙面酥碱青砖、修复墙体裂痕等;

以上所用材料参照工程预算书。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合同价款(固定价格)

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元;

三、工期：\_\_\_\_\_\_\_\_\_\_\_

合同工期：\_\_\_\_\_日历天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按期完成不奖不罚，工期每推迟一天，罚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五(5‰)，但总数不超过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5%)罚款将被作为违约金从最后一次拨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国家现行《工程建筑装饰装修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安全生产

乙方必须安全、文明施工，必要时工地现场应采用围护等措施，施工中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所发生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工程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乙方正式施工后3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预付款;工程大部分项目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工程全部完成后再支付合同价款的35%;本工程质保金为5%。

七、质保期：\_\_\_\_\_\_\_年

保修期限执行现行的国家标准《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缺陷期内由乙方负责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从乙方施工完成交由甲方使用时算起，保修期结束甲方全部支付乙方该工程的质保金(即本工程5%的质保金)。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附则.

1.本合同发生纠纷后，当事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解决不了的，可向\_\_\_\_\_\_\_\_\_\_市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4**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合同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将甲方房屋的维修承包给乙方并达成如下几点协议：

>一、维修工程内容及时间

1、维修房屋地址为：，维修内容为：。

2、维修时间：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后10天之内组织人员或设备进行维修，维修完毕邀请甲方和物业公司共同验收，并形成验收文件用于结算。

3、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的，发包人可以单方解除本协议。

>二、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按相关规定对已维修工程进行保修，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已维修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按\_《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执行并约定已维修工程(同一位置)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屋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2、装修工程为2年;

3、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4、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5、其它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由甲方工程师共同配合乙方施工，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向乙方发出指令及其签证，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2、现场确定施工范围核实工程量。

3、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评定质量标准。

4、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款。

5、负责各部门的关系协调。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提供相关的施工方案。

2、按建筑规范进行施工管理，严格按已定方案及施工操作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3、抓好安全生产，严防事故发生，因安全事故或责任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和影响由乙方负责。

4、每日完工后必须保证环境整洁、干净。

>四、维修计价及费用支付

维修按每处单独计价，费用由甲方会同物业参考市场行情进行共同定价，每月汇总后进行结算，预留5%作为质保金，验收合格一个月复查合格后支付。

>五、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务必严格履行合同的所有条款，不得违约，否则，另一方有权利追求其违约责任，并处以工程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赔偿。

下列情况为违约：

1、不按规定的方案和质量标准施工，造成质量低劣。

2、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工程任务。

3、现场管理混乱，受到有关职能部门的批评处罚。

>六、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本项工程全面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款帐目后自行终止。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签字)：

20xx年xx月xx日

**修缮工程合同范本15**

发包人(全称)：\_\_\_\_\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_\_\_\_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

工程内容及性质：\_\_\_\_\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日一览表(附件一)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_\_\_\_\_\_\_\_\_

承包方式：\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竣工日期：\_\_\_\_\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_\_\_\_

五、合同价款￥\_\_\_\_\_\_\_\_\_元

金额大写：\_\_\_\_\_\_\_\_\_元(人民币)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本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书及其附件

()本合同合同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及作法说明

()工程量清单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_\_\_\_生效。

第二部分合同条款

第1条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双方另有约定、补充、修改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合同条款：指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

1-2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3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项目经理：指承包人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负责施工管理和合同履行的代表。

1-5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6监理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7工程师：指本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代表，其具体身份和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1-8工程：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1-9合同价款：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发包人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10追加合同价款：指在合同履行中发生需要增加合同价款的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按计算合同价款的方法增加的合同价款。

1-11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济支出。

1-12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

1-13开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开始施工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1-14竣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1-15图纸及作法说明：指由发包人提供或由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用以满足承包人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及作法说明(包括原工程竣工图及供本工程使用的施工图及相应文字说明)。

1-16施工场地：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发包人在图纸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任何其他场所。

1-17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8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9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1-20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客观情况。

1-21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外。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24时。

第2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1本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双方约定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本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书及其附件

()本合同合同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及作法说明

()工程量清单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2-2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实行监理的工程可请监理工程师做出解释。协商不成或不同意监理工程师做出的解释，按本合同条款第16-6款的约定处理。

第3条语言文字及运用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

3-1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3-2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本市地方性法规和相关规定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国家标准、规范和本市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和规范适用于本工程。结合本工程特点，需进一步明示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相关规定的有：\_\_\_\_\_\_\_\_\_

3-3国内没有相关标准、规范的部分：\_\_\_\_\_\_\_\_\_

应由发包人在\_\_\_\_\_\_\_\_\_日内，提出技术要求;承包人在\_\_\_\_\_\_\_\_\_日内按发包人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发包人认可后执行。发包人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4条工程师及项目经理

4-1发包人委托\_\_\_\_\_\_\_\_\_对本工程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其职权主要内容：\_\_\_\_\_\_\_\_\_发包人应在实施监理前将受委托的监理单位及监理工程师等详细内容和权限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

4-2发包人派驻施工场地的工程师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1)本工程如实行监理，发包人派驻工程师的职权不得与监理工程师交叉，其具体职权：\_\_\_\_\_\_\_\_\_

(2)本工程如不实行监理，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应负责本合同全面履行。

4-3承包人委派施工场地的项目经理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4-4项目经理具体职权：\_\_\_\_\_\_\_\_\_

第5条发包人工作

5-1在开工前\_\_\_\_\_\_\_\_\_天，向承包人提供图纸及作法说明\_\_\_\_\_\_\_\_\_份，组织设计单位和承包人对图纸及作法说明进行技术交底。如使用国外图纸的，其翻译等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2在开工前\_\_\_\_\_\_\_\_\_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被修缮或装修的房屋，清除施工场地内各种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或施工场地滞留的家具、设备、陈设及其他物品采取保护措施。提供施工场地及施工通道的范围：\_\_\_\_\_\_\_\_\_

5-3向承包人提供地质和各种管线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

5-4协调处理保护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及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5-5负责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手续，向承包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气、电讯设备等，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及其他要求。

5-6协调做好施工场地保卫、消防、垃圾处理工作，协调好周围邻里关系，并承担相应费用。

5-7结构修缮或设备及设备管线更新改造工程应有相应的图纸及作法说明，并报有关部门审批。非结构修缮或设备及设备管线更新改造工程，如需拆改原建筑结构、设备及设备管线，应向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5-8发包人应完成5-2、5-3、5-4、5-5、5-6、5-7各项工作或其他工作，发包人可将其部分工作委托承包人办理，其具体内容：\_\_\_\_\_\_\_\_\_并承担相应费用。

5-9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验收和检查，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其他各项事宜。

第6条承包人工作

6-1承包人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参加图纸及作法说明交底，拟定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交工程师审定。

6-2严格按照标准、规范、图纸及作法说明、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保规定认真组织施工，做好施工场地安全、保卫、消防、清洁工作;做好质量验收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6-3按照有关规定，妥善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及设备管线、古树名木及施工场地内不易移动的家具、设备、陈设不受损坏。处理好因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关系。

6-4不得超出图纸及作法说明的规定，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及设备管线。

6-5工程竣工未交付发包人之前，负责对施工场地原有建筑物及家具、设备、陈设和成品的保护工作。

6-6凡因承包人原因，违反6-2、6-3、6-4、6-5款的规定，造成损坏和罚款等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6-7协助发包人完成5-8款约定的其他各项工作。

第7条施工进度与工期

7-1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内容和时间：\_\_\_\_\_\_\_\_\_，工程师在收到后\_\_\_\_\_\_\_\_\_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能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承包人按照经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开工，工期顺延，并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的损失。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应以书面形式向工程师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申请，工程师应在48小时以内给予答复，在规定时间内未作答复视为同意延期开工申请，工程师不同意的，工期不予顺延。

7-2工程师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师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在实施工程师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工程师应在48小时以内给予答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承包人可以自行复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由发包人承担所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赔偿承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工期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7-3因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因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量，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7天内累计超过8小时，以及不可抗力等致使工程不能正常进行造成停工，工期延误的，经工程师认定，工期顺延。

7-4承包人应按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时竣工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要求提前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提前竣工协议，支付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合同价款并为提前竣工创造条件。

第8条质量检验与隐蔽工程验收

8-1工程质量应达到协议书约定的标准，质量评定标准以国家或行业质量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双方约定在制作样板及样板间，作为质量评定验收实物依据。样板及样板间应按图纸及作法说明要求制作，经工程师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封存，其制作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2双方约定该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部位\_\_\_\_\_\_\_\_\_对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部位达到验收条件时，承包人在自检之后的48小时内通知工程师组织验收。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并由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以隐蔽和继续施工。工程师未提出延期要求不按时验收，承包人可以自行组织验收，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8-3承包人应按照标准、规范、图纸及作法说明，样板间以及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随时接受工程师检查，并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

8-4凡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标准的部分，工程师一经发现，应要求承包人拆除或重新施工，承包人应按工程师要求拆除或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的标准。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质量达不到约定的标准(含隐蔽工程复检部分)，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拆除、剥离、开孔、返修、重做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8-5凡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不合格、工程师指令失误，而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或隐蔽工程要求复检仍为合格的，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并赔偿承包人损失，工期顺延。

8-6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9条试车

9-1双方约定需要试车的内容及范围应与承包工程范围相一致。具体内容范围及费用计算：\_\_\_\_\_\_\_\_\_

9-2设备维修、拆改、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由承包人组织试车。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的，由发包人组织试车。凡具备试车条件的，组织试车一方应在试车前48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共同为试车提供便利条件。试车合格后，在试车记录上共同签字。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按时参加试车的一方应承认试车记录。

9-3因设计原因或因发包人负责采购的原因，致使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应该修改设计或重新购置设备。承包人协助拆除或重新施工，但发包人应承担追加合同价款，工期相应顺延。

9-4因承包人施工原因或因承包人负责采购设备原因，致使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的，由承包人负责重新施工或购置设备的各项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9-5工程师在试车后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试车结束后24小时，视为工程师已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第10条安全生产

10-1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作法说明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和防火规范要求，并对其在施工场地的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凡因发包人原因违反安全及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发包人应承担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并赔偿承包人的损失。

10-2承包人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及防火规范组织施工，做好现场设备管线、通道等防护围栏，在危险地段安装警示牌或警示灯，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有放射毒害环境、不停止使用建筑以及在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的，施工前应向工程师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凡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承包人应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10-3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费用。双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第11条材料设备供应

11-1双方约定本工程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二)，凡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附件二规定的材料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供应时间、送达地点的要求进行，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做好材料的验收、试验和保管工作，发包人支付保管和试验费用，费用的计算：\_\_\_\_\_\_\_\_\_凡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不符合附件二规定或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各种损失和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1-2凡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和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质量和设计要求，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因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设计要求，给工程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责任。

11-3双方约定，任何一方提供下列材料\_\_\_\_\_\_\_\_\_应提供材料的样品或样本，经双方验收后共同封存，做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凡材料不符合样品或样本的，由供货方承担资任。

11-4由承包人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或供应商。

第12条合同价款与交付

12-1实行招标的工程合同价款由发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非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工程预算书在协议书内约定。

12-2双方约定，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_\_\_\_方式确定。

(1)固定价格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风险范围及计算方法：\_\_\_\_\_\_\_\_\_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价款不再调整。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_\_\_\_\_\_\_\_

(2)可调价合同。合同价款调整原因包括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的影响;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定额管理处公布的价格调整;7天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双方约定的其他调整原因等。双方约定具体调整因素及调整方法：\_\_\_\_\_\_\_\_\_

(3)成本加酬金合同。成本加酬金合同计算方法：\_\_\_\_\_\_\_\_\_

12-3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分\_\_\_\_\_\_\_\_\_次按下表支付工程价款，尾款待工程结算时一次支付。

第13条工程变更

13-1因发包人原因，需要对图纸及作法说明，工程量进行变更的，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师的通知及要求进行相应变更。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增减及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13-2承包人不得对图纸及作法说明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的设计、材料作法和设备变更，须经工程师同意。未经工程师同意而擅自变更的，应承担相应费用，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13-3工程发生设计变更，双方均应积极办理变更洽商手续，并应按变更洽商履行合同。

13-4承包人在设计变更确认后14天内，对涉及合同价款变更内容提出工程价款变更报告，报经工程师确认，工程师在收到变更合同价款报告后14天内给予确认或提出处理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或没提出处理意见，视为同意变更价款。

第14条工程验收与结算

14-1工程具备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和本市有关竣工验收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及时间

14-2发包人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14天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7天内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发包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组织验收或验收后7天内未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并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损失责任。

14-3竣工验收日期以验收通过的日期或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因特殊原因，双方约定或发包人要求部分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甩项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甩项协议。

14-4工程未经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承包人不得交工，发包人不得使用。因发包人强行使用致使工程发生质量问题及对建筑物造成的损坏及其他问题由发包人承担。

14-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竣工结算。

14-6发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后14天内进行核实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报告后，应通知经办的银行向承包人支付竣工结算款。承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款后7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发包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款的，从第15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款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14-7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承包人未能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不能支付竣工结算款，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没有要求交付的，承包人应当承担保管费用。

14-8双方对竣工结算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16-6款的约定处理。

第15条质量保修

15-1承包人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市关于质量保修的规定;对已交付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15-2双方约定在竣工验收前签订工程保修书的时间和要求：工程保修书(附件三)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16条违约责任、索赔和争议解决方式

16-1发包人未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和工程结算款，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_\_\_\_

双方还约定发包人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

16-2承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竣工或未达到质量标准，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_\_\_\_

双方还约定承包人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

16-3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6-4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的理由和索赔证据。

16-5当索赔事件发生后14天内，提出索赔一方向对方提出索赔意见及要求延长工期或经济损失赔偿报告及相关资料。对方在收到索赔报告后14天内给予答复或要求进一步补充证据，在规定时向内未作答复或进一步提出要求，视为索赔已经认可。

16-6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同意采用以下其中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1)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2)提请\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3)向\_\_\_\_\_\_\_\_\_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7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单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双方接受、仲裁机构或法院要求停止施工的情况外，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17条合同解除

17-1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7-2发包人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停止施工超过56天，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7-3承包人将工程全部转包给他人或肢解以后以分包名义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7-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1)双方约定，结合本工程特点，发生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3)双方约定，其他导致合同解除的原因

17-5一方依据合同约定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7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16-6款的约定处理。

17-6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撤出提供便利条件，支付以上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7-7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18条不可抗力

18-1双方结合本工程对于不可抗力的约定：\_\_\_\_\_\_\_\_\_

18-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承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师，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工程师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承包人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承包人向工程师通报受灾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承包人应当每隔7天向工程师报告一次受灾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4天内，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18-3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_\_\_\_\_\_\_\_\_

(1)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由发包人承担;

(2)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停工期间，承包人应工程师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18-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的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19条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对本合同条款内容做进一步具体化约定，并修改、完善、补充条款如下：

第20条合同终止

20-1除本合同条款第15条以外，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20-2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21条合同份数

21-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双方分别保存一份。

21-2本合同副本共\_\_\_\_\_\_\_\_\_份，发包人保存副本\_\_\_\_\_\_\_\_\_份，承包人保存副本\_\_\_\_\_\_\_\_\_份。

发包人：(公章)承包人：(公章)

住所：\_\_\_\_\_\_\_\_\_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账号：\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